



國 學 / 滄海叢刊 / 東大圖書公司印行



歐陽修詩本義研究

裴普賢著

歐陽修詩本義研究

裴普賢撰



滄海叢刊

東大圖書公司印行

歐陽修詩本義研究

編號 E84019

東大圖書公司

中華民國七十年七月初版

歐陽修詩本義研究

基本定價壹元柒角捌分

撰者 裴普賢

發行人 莊剛彰

出版者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

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二樓
郵政劃撥一〇七一七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 版業字第一〇七九號

歐陽修詩本義研究 目次

一、前言	一
二、書名、卷帙與版本	五
三、詩本義內容與對宋代詩經學影響的考察	九
——歐陽修一一四篇詩本義內容與朱熹詩集傳對照表	
四、詩本義研求詩人本志的方法的探討	九九
五、一義解取舍義三十二篇的考察	一〇三
——一義解二十篇內容與朱熹詩集傳對照表	
——取舍義十二篇歐公對毛鄭取舍與朱傳對照表	
六、二論三問的質疑與從闕	一二三
——學詩本末表	
七、棄而不用之統解九篇	一三五
八、鄭氏詩譜補亡的研究	一四一

九、結語

.....

一七七

.....

一八一

——鄭玄詩譜所列三百篇世次一覽表

——鄭玄詩譜三百篇作詩年代表

——鄭玄詩譜周詩三百篇作詩時代區分圖

一、前言

歐陽修是人人皆知的宋代大文學家，元人脫脫宋史本傳就說：「爲文天才自然，豐約中度，其言簡而明，信而通，引物連類，折之於至理，以服人心，超然獨鶩，衆莫能及，故天下翕然師尊之。獎引後進，如恐不及，賞識之下，率爲聞人，曾鞏、王安石、蘇洵、洵子軾、轍，布衣屏處，未爲人知，脩卽游其聲譽，謂必顯於世。」並連舉他史學的成就說：「奉詔脩唐書紀志表，自撰五代史記，法嚴詞約，多取春秋遺志。蘇軾敍其文曰：『論大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記事似司馬遷，詩賦似李白。』識者以爲知言。……論曰：三代而降，薄於秦漢，文章雖與時盛衰，而藹如其言，曄如其光，儼如其音，蓋均有先王之遺烈。涉晉魏而弊，至唐韓愈氏振起之；唐之文涉五季而弊，至宋歐陽修又振起之，挽百川之頽波，息千古之邪說，使斯文之正氣，可以羽翼大道，扶持人心，此兩人之力也。」但其經學的成績，一語未涉及。

查歐陽修曾歷仕北宋神宗、英宗、仁宗三朝，神宗實錄，神宗舊史，均有他的本傳，都敘述了他經學上的成績。神宗實錄墨本朱本本傳、舊史本傳，都載有他所著經學方面的易童子問三卷、詩本義十四卷。其中神宗實錄朱本及舊史本傳，並皆記述了他對經學的特見說：「論易，則

以繫辭非孔子之言；論周禮，則疑非周公所作。是以君子之愛其文者，猶嘆息於斯焉。」可是對於他對詩經的主張却仍無所述。蓋宋元史官，只重視他的政事與文章，尤推崇他在宋代古文運動的成就，對他的經學，則取冷淡態度，或則不以為然而加以惋惜者。

直到清代，他的詩經著作，才得到了在經學史上應有的地位。

紀昀在四庫全書的總目毛詩本義提要說：「自唐定五經正義以來，說詩者莫敢議毛鄭，雖老師宿儒，亦僅守小序，至宋而新義日增，舊說俱廢。推原所始，實發於修。」

皮錫瑞經學歷史一書敘述宋代詩經學說：「自漢以後，說詩皆宗毛鄭，宋歐陽修本義始辨毛鄭之失而斷以己意。蘇轍詩傳始以毛序不可盡信，止存其首句，而刪去其餘；南宋鄭樵詩傳辨妄，始專攻毛鄭，而極詆小序，當時周孚已反攻鄭樵。朱子早年說詩，亦主毛鄭，呂祖謙讀詩記引『朱氏曰』，即朱子早年之說也。後見鄭樵之書，乃將大小序別為一編而辨之，名詩序辨說，其集傳亦不主毛鄭，以鄭、衛為淫詩，且為淫人自言。同時陳傅良已疑之，謂以城闕為偷期之所，形管為淫奔之具，竊所未安。馬端臨文獻通考辨之尤詳，謂『夫子嘗刪詩，取關雎樂而不淫。今以文公詩傳考之，其為男女淫佚而自作者凡二十有四，何夫子猶存之不刪？又引鄭六卿餞韓宣子所賦詩，皆文公所斥以為淫奔之人所作，而不聞被譏？乃知當如序者之說，不當如文公之說也。』是朱子詩集傳，宋人已疑之，而朱子作白鹿洞賦引青衿傷學校語，門人疑之而問，朱子答以序亦不可廢。是朱子作集傳，不過自成一家之言，非欲後人盡廢古說而從之也。王柏乃用其

說而刪詩，豈朱子之意哉？」

甘鵬雲經學源流考則說：「四庫提要謂自歐陽修、蘇轍以後，詩家之別解漸生；自鄭樵周孚以後，詩家之爭端大起。紹興紹熙間所爭執，要其派別不出兩家。迄宋末，而古義牴牾，新學遂立。元代承之，理詩之家，祇箋疏朱傳。延祐頒制，而朱傳遂在學官。宋之兩派，至元遂一派孤行矣。」

綜合以上三人意見，大體可說，自漢以後，說詩多宗毛鄭，而自唐高宗永徽四年頒行五經正義以來，則說詩者更奉毛鄭爲圭臬，無敢議毛鄭者。至宋而別解漸生，新義日增，至於舊說俱廢。推原所始，實始於歐陽修詩本義之辨毛鄭之失，而斷以己意。這就是歐陽修詩本義在詩經學歷史上的地位。而對詩本義本身之評價，則紀氏之言曰：「修不曲徇二家，亦不輕詆二家，大抵和氣平心，以意逆志，故其所說，往往得詩人之本旨。」可爲代表。

因此我覺得，原來不爲人所重視的歐陽修詩本義，實有加以專文研究的價值，而研究詩經新義，也當從詩本義一書開始，遂有此文的撰寫。

二、書名、卷帙與版本

案宋代的史籍如神宗實錄、神宗舊史，以及原始的資料如吳充所撰行狀，韓琦所撰墓誌銘，及其子歐陽發所撰先公事跡等，都稱歐陽修所撰詩本義爲十四卷。但到元代脫脫所修宋史藝文志，已增爲「歐陽修詩本義十六卷，又補注毛詩譜一卷。」清朝四庫全書所錄，亦爲十六卷，書名則稱「毛詩本義」。陳氏書錄解題，亦十六卷。而晁氏讀書志則作十五卷。是以歐公所著此書，書名有「詩本義」與「毛詩本義」之歧異，而卷帙亦有十四卷、十五卷與十六卷之不同。吾人何所適從，是應先予查考者。

我們先從現有的三種版本來查考。現存的三種版本爲：(1)四部叢刊本，(2)通志堂經解本，(3)四庫全書本。

四部叢刊本爲上海商務印書館就上海涵芬樓景印吳縣潘氏滂憲齋藏宋刊本再影印而成。書名詩本義，全書三冊，共十五卷，末附歐公補亡之鄭氏詩譜，與詩圖總序。後有海鹽張元濟跋云：「右書，晁志十五卷，與是本同。解題通考暨四庫均十六卷，則併圖譜而言也。……此爲宋刻本，……當刊於南宋孝宗之世，通志堂刊本即從此出。然校勘未精，字句不免訛誤，篇次亦偶見顛倒。宋刻爲世間孤本，故亟印行，以餉世之治新經學者。原有開禧三年張瓘跋，此已佚，俟訪

得續補。」

通志堂經解本爲清徐乾學所輯，書名亦爲詩本義。納蘭成德校訂，康熙十九年巴陵鍾謙鈞重刊。今流通者爲臺灣大通書局影印本。共十五卷，與四部叢刊本同。惟後附圖序詩譜，乃先詩圖總序而後鄭氏詩譜，與四部本次序顛倒。書中文字亦略有出入，例如十三卷解義第二條，四部本第一句爲「邶日月衛莊姜遭州吁之難。」而經解本無「邶」字。又如詩譜檜、鄭譜，詩篇名羔裘、遵路、女曰等均重見而零亂。經解本經納蘭校訂，已予整理。十三卷邶字諒亦納蘭所刪，以與第一條「甘棠美召伯也」及以下各條僅書篇名如「羔裘，晉人刺其在位不恤其民也」，「七月，陳王業也」，「板，刺厲王也」，「閟宮，頌僖公也」，均不標其所屬，求其一致。

惟校訂亦不精，例如卷二擊鼓篇第三行「今以義考之，當時王肅之說爲是」。「當時」應校正爲「當以」，其未校正與四部本同，而野有死麕篇第四行「建號稱三行化於六州」「稱三」二字亦未據四部本校改爲「稱王」，可見一斑。

四庫全書本未印行，幸外雙溪故宮博物院圖書館尙藏有文淵閣孤本，經前往借閱，始知書目雖標毛詩本義十六卷，而書前紀昀提要，仍稱「詩本義」，其提要云：「臣等謹案，詩本義十六卷，宋歐陽修撰，是書凡爲說一百十有四篇，統解十篇，時世本末二論，幽魯序三問，而補亡鄭譜及詩圖總序附於卷末。……乾隆四十五年五月恭校上。」前云十六卷，而後仍言詩譜圖序附於卷末。檢其內容，僅標前十五卷與四部、經解同。而末附之譜序，則未標爲第十六卷。則實仍爲

十五卷末附譜與序耳。查其文字，則十三卷義解第二條無擲字，檜、鄭譜亦全與經解本同，僅桓王莊王下缺釐王惠王，未照經解本有「釐」「惠」二字，則四庫本實襲用納蘭所校定之經解本，其間偶有疏漏耳。

如上所述，我們現在所得，爲歐陽修所撰詩本義十五卷，書名不必冠毛字，卷數不必稱十六卷。而研究詩本義，則可以通志堂經解本爲準。

可是問題還沒解決，詩本義原稱十四卷，而現有十五卷，究竟是怎樣變化出來的呢？是分卷的不同，將原有十四卷分作十五卷呢？還是原有十四卷外，又增加了篇幅呢？

考詩本義不編入文忠公全集，而居士外集第十卷經旨中載有詩解統序及詩解八首，其內容與詩本義第十五卷同。詩解八首中，僅十月之交解一首改列最後。統序題下並加注云：「蜀中詩本義有此九篇，他本無之，故附於此。」則詩本義原爲十四卷，其後蜀本增加詩解八首並加統序爲九篇，遂成十五卷。據華孳亭增訂歐陽文忠公年譜，定歐公詩本義撰於嘉祐四年五十三歲時，則此九篇，或者是其早年所撰，故棄而不用，未入詩本義中。這樣，詩本義十四卷爲正文，第十五卷爲後人輯補。而圖序詩譜，則爲附錄耳。

三、詩本義內容與對宋代詩經學影響的考察

紀昀等在四庫全書歐陽修詩本義卷首的提要，述其內容並加評論說：「詩本義十六卷，宋歐陽修撰。是書凡爲說一百十有四篇，統解十篇，時世、本末二論，幽、魯、序三問，而補亡鄭譌及詩圖總序附於卷末。」

「修文章名一世，而經術亦復湛深。王宏撰山史記：嘉靖時欲以修從祀孔子廟，衆論靡定。世宗諭大學士楊一清曰：『朕閱書武成篇，有引用歐陽修語，豈得謂修於六經無羽翼，於聖門無功乎？』清對以修之論說見於武成，蓋僅有者耳，其從祀一節，未敢輕議云云。蓋均不知修有此書也。」

「自唐以來，說詩者莫敢議毛鄭，雖老師宿儒，亦僅守小序。至宋而新義日增，舊說幾廢。推原所始，實發於修。然修之言曰：『後之學者，因迹先世之所傳而較得失，或有之矣。使徒抱焚餘殘脫之經，俛俛於去聖人千百年後，不見先儒中間之說，而欲特立一家之學者，果有能幾？吾未之信也。』又曰：『先儒於經，不能無失，而所得固已多矣。盡其說而理有不通，然後以論正之。』是修作是書本出於和氣平心，以意逆志，故其立論，未嘗輕議二家，而亦不曲徇二家。其所訓釋，往往得詩人之本志。後之學者，或務立新奇，自矜神解，至於王柏之流，乃併疑及聖

經，使周南、召南，俱遭刪竄，則變本加厲之過，固不得以濫觴之始，歸咎於修矣。

「林光朝艾軒集有與趙子直書曰：『詩本義初得之如洗腸，讀之三歲，覺有未穩處。大率歐陽修二蘇及劉貢父談經多如此。』又一書駁本義關雎、樛木、兔置、麟趾諸解，斥辨甚力。蓋文士之說詩，多求其意，講學者之說詩，務求其理。各得一偏，互相掎擊，其勢則然。然不必盡爲定論也。」

乾隆四十五年五月恭校上。」

這裏對詩本義內容，分析爲五項：(1) 一一四篇本義（一卷至十二卷），(2) 統解十篇（卷十五），(3) 時世、本末二論（卷十四），(4) 圖、魯、序三問（卷十四），(5) 補亡鄭譜及詩圖總序附於卷末（即卷十六）而以一一四篇本義爲主要部分，亦爲評論的對象。而紀昀未提及卷十三的一義解與取捨義，可視爲雛形的一一四篇。

至其評論，確可簡縮爲簡明目錄之五十餘字：「自唐定五經正義後，與毛、鄭立異者，自此書始。然修不曲徇二家，亦不輕詆二家。大抵和氣平心，以意逆志。故其所說，往往得詩人之本旨。」這是客觀的評論，因爲歐公承認先儒於經所得已多，且曾警告後人，不要輕棄舊說，自圖特立成一家之學。所以雖則「新義日增，舊說幾廢，推原所始，實發於修。」但追本王柏之刪經，歐公似爲始作俑者。而「固不得以濫觴之始，歸咎於修」也。

因此查考後來論歐公經學者，大家只說歐公爲宋人對經學舊說立異的開風氣之先者，其詩本

義似對蘇轍、鄭樵、朱熹、王柏等未生直接影響。僅近人馬宗霍的中國經學史於宋之經學篇中，論朱子之學，却說他：「不徒有取於漢唐注疏，卽同時之人，如胡瑗、歐陽修、晁說之、程迥、蔡元定之於易，王安石、蘇軾、林之奇、史浩、張栻、呂祖謙之於書，吳棫（詩補音）、歐陽修（毛詩本義）、呂祖謙（家塾讀詩記）之於詩，……亦莫不擇善而從，絕無門戶之見。」惜其語焉不詳，非但朱子對歐公詩本義的「擇善而從」的細節不得而知，就是連一個概略也未論及。於是我翻閱朱子語類，始知朱子詩集傳，全從歐公詩本義的至少有二十餘篇，又將詩集傳與詩本義對照着看，確實得到了朱傳之從歐義者數十篇，且於出車篇末的傳文中明白告訴讀者，他也直接採取了詩本義的文字說：「歐陽氏曰：『述其歸時，春日喧妍，草木榮茂，而禽鳥和鳴，於此之時，執訊獲醜而歸，豈不樂哉！』」

朱子語類卷八十解詩項下，載有關朱子論詩本義的共有三條，照錄於下：

(1) 毛鄭所謂山東老學究，歐陽會文章，故詩意得之亦多。但是不合以今人文章如他底意思去看，故皆局促了詩意。古人文章有五七十里不回頭者，蘇黃門詩說疎放覺得好。（振）

(2) 歐陽公有詩本義二十餘篇，煞說得有好處。有詩本末論，又有論云：「何者爲詩之本？何者爲詩之末？詩之本不可不理會，詩之末不理會得也無妨。」其論甚好。近世自集注文字出，此等文字都不見了，也害事。如呂伯恭讀詩記，人只是看這個。它上面有底便看，無底更不知看了。（個）

(3)因言歐陽永叔本義，而曰：「理義大本，復明於世，固自周、程。然先此諸儒亦多有助。舊來儒者，不越注疏而已。至永叔、原父、孫明復諸公，始自出議論，如李泰伯文字亦自好。此是運數將開，理義漸欲復明於世故也。蘇明允說歐陽之文處，形容得極好。近見其奏議文字，如回河等筭子，皆說得盡，誠如老蘇所言。便如詩本義中辨毛鄭處，文辭舒緩，而其說，直到底不可移易。」（笛）

這裏，第一條，說歐陽不是老學究，會做文章，故「詩意得之亦多」，而他的毛病，是在把詩經當今人的文章般去看了。因此「局促了詩意」，尚有貶辭。二、三兩條，則全是褒語：第二條捧歐而貶呂，第三條說歐公對理義大本的復明於世，有先驅作用。並引老蘇之言讚美他，又自己對詩本義作總評說：「詩本義中辨毛鄭處，文辭舒緩，其說直到底不可移易。」我們並可從第二條中，知道當時歐公的詩本義就已不流行，難怪到明朝嘉靖年間，要連一代君臣上下，都不知歐公有詩本義這本著作了。

現在先把一一四篇詩本義內容的摘要和朱熹詩集傳作一對照的考察，便於觀覽，列表於下：